

证券代码：836954

证券简称：鼎集智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扬州市邗江区润雅路 9 号笛莎大厦 6 楼）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萍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对财务报表附注进行补充以及对前期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为确保公司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对公司 2022 年、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至 2023-04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鼎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